

花蓮地方法院檢察署偵結公告通知

公告日期：107.03.15

本公告內容如有錯誤，以檢察官書類記載為主

股別	年	冠字	案號	案由	移送機關或告訴人	被告	偵結要旨
仁	106	偵	4781	詐欺	吉安分局	陳○平	起訴
仁	106	偵	4798	偽造文書	南五分局	潘○瑞	起訴
仁	107	偵	41	詐欺	臺灣高檢	楊○珍慧	聲請簡易判決
仁	107	偵	149	詐欺	臺灣高檢	楊○珍慧	聲請簡易判決
仁	107	偵	562	竊盜	花蓮分局	王○華	不起訴處分(不得再議)
仁	107	偵	562	竊盜	花蓮分局	何○賢	不起訴處分(不得再議)
仁	107	偵	562	竊盜	花蓮分局	李○梅	不起訴處分(不得再議)
仁	107	偵	562	竊盜	花蓮分局	陳○閩	不起訴處分(不得再議)
仁	107	偵	562	竊盜	花蓮分局	賴○成	不起訴處分(不得再議)
仁	107	偵	1046	妨害名譽	鳳林分局	徐○輝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仁	107	速偵	375	不能安全駕駛	花蓮分局	邱○安	緩起訴處分
仁	107	速偵	376	不能安全駕駛	吉安分局	巫○泰	聲請簡易判決
仁	107	速偵	377	不能安全駕駛	鳳林分局	李○得	聲請簡易判決
仁	107	速偵	378	妨害名譽	花蓮分局	方○	聲請簡易判決
仁	107	速偵	379	竊盜	鳳林分局	林○雄	聲請簡易判決
仁	107	撤緩	35	毒品防制條例	執○科簽分	朱○生	撤銷緩起訴處分
平	107	偵	170	不能安全駕駛	花蓮分局	巫○強	不起訴處分(不得再議)
平	107	偵	341	侵占	玉里分局	張○鳳	不起訴處分
平	107	偵	630	不能安全駕駛	玉里分局	戴○慈	緩起訴處分
平	107	偵	789	妨害自由	檢○官簽分	徐○蘭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平	107	偵	789	妨害自由	檢○官簽分	章○蘭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平	107	偵	789	妨害自由	檢○官簽分	彭○貞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平	107	速偵	393	不能安全駕駛	鳳林分局	偕○春	緩起訴處分
平	107	速偵	394	不能安全駕駛	吉安分局	郭○宏	緩起訴處分
平	107	速偵	395	不能安全駕駛	花蓮分局	張○桐	緩起訴處分
平	107	速偵	396	不能安全駕駛	新城分局	田○曉玉	緩起訴處分
平	107	速偵	397	不能安全駕駛	吉安分局	黃○穎	聲請簡易判決
平	107	速偵	398	不能安全駕駛	玉里分局	張○榮	聲請簡易判決
平	107	速偵	399	不能安全駕駛	新城分局	林○明	聲請簡易判決

花蓮地方法院檢察署偵結公告通知

公告日期：107.03.15

本公告內容如有錯誤，以檢察官書類記載為主

股別	年	冠字	案號	案由	移送機關或告訴人	被告	偵結要旨
平	107	速偵	400	不能安全駕駛	吉安分局	邱○漢	聲請簡易判決
平	107	速偵	401	不能安全駕駛	花蓮分局	曾○婷	聲請簡易判決
平	107	速偵	402	不能安全駕駛	花蓮分局	李○成	聲請簡易判決
平	107	速偵	403	不能安全駕駛	吉安分局	胡○駿	聲請簡易判決
平	107	毒偵	217	毒品防制條例	檢○官簽分	顏○銘	聲請簡易判決
孝	107	速偵	380	不能安全駕駛	花蓮分局	徐○良	緩起訴處分
孝	107	速偵	381	不能安全駕駛	花蓮分局	呂○偉	緩起訴處分
孝	107	速偵	382	不能安全駕駛	新城分局	范○生	緩起訴處分
孝	107	速偵	383	不能安全駕駛	吉安分局	黃○宏	緩起訴處分
孝	107	速偵	384	不能安全駕駛	吉安分局	張○生	緩起訴處分
孝	107	速偵	385	不能安全駕駛	吉安分局	于○隆	緩起訴處分
孝	107	速偵	386	不能安全駕駛	鳳林分局	李○雄	聲請簡易判決
孝	107	速偵	387	不能安全駕駛	鳳林分局	潘○明	聲請簡易判決
孝	107	速偵	388	不能安全駕駛	鳳林分局	瑟○·基仰	聲請簡易判決
孝	107	速偵	389	不能安全駕駛	玉里分局	蘇○財	聲請簡易判決
孝	107	速偵	390	不能安全駕駛	玉里分局	陳○財	聲請簡易判決
孝	107	速偵	391	不能安全駕駛	新城分局	蕭○軒	聲請簡易判決
孝	107	速偵	392	不能安全駕駛	新城分局	高○成	聲請簡易判決
忠	106	偵	3348	強制性交	花蓮分局	鄭○結	起訴·不起訴處分
忠	107	偵	657	傷害	吉安分局	陳○傑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忠	107	偵	703	傷害	吉安分局	李○叡	起訴
忠	107	偵	734	不能安全駕駛	玉里分局	李○政	聲請簡易判決
忠	107	偵	749	竊盜	鳳林分局	陳○凱	起訴
忠	107	偵	762	偽造文書	鐵警花蓮	徐○期	緩起訴處分
忠	107	偵	860	竊盜	吉安分局	陳○凱	起訴
勇	107	速偵	404	不能安全駕駛	新城分局	黃○明	聲請簡易判決
勇	107	速偵	406	不能安全駕駛	玉里分局	潘○文	聲請簡易判決
勇	107	速偵	407	不能安全駕駛	新城分局	林○燦	聲請簡易判決
勇	107	速偵	408	不能安全駕駛	鳳林分局	林○輝	聲請簡易判決

花蓮地方法院檢察署偵結公告通知

公告日期：107.03.15

本公告內容如有錯誤，以檢察官書類記載為主

股別	年	冠字	案號	案由	移送機關或告訴人	被告	偵結要旨
勇	107	速偵	409	不能安全駕駛	玉里分局	高○鋒	聲請簡易判決
勇	107	速偵	410	不能安全駕駛	吉安分局	曾○強	聲請簡易判決
勇	107	速偵	411	不能安全駕駛	新城分局	宋○偵	聲請簡易判決
勇	107	速偵	412	不能安全駕駛	花蓮分局	陳○煒	緩起訴處分
勇	107	速偵	413	不能安全駕駛	玉里分局	鄒○南	緩起訴處分
勇	107	速偵	414	不能安全駕駛	玉里分局	江○郎	緩起訴處分
勇	107	速偵	415	不能安全駕駛	吉安分局	陳○達	聲請簡易判決
勇	107	速偵	416	不能安全駕駛	吉安分局	吳○榮	聲請簡易判決
勇	107	速偵	417	不能安全駕駛	花蓮分局	陳○順	聲請簡易判決
勇	107	速偵	418	不能安全駕駛	吉安分局	吳○明	聲請簡易判決
勇	107	速偵	419	不能安全駕駛	吉安分局	蔡○萍	聲請簡易判決
勇	107	速偵	420	不能安全駕駛	花蓮分局	劉○文	聲請簡易判決
勇	107	速偵	421	不能安全駕駛	吉安分局	馮○玉	聲請簡易判決
勇	107	速偵	422	不能安全駕駛	吉安分局	楊○儀	聲請簡易判決
強	107	偵	315	詐欺	臺灣高檢	朱○樺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強	107	偵	644	竊盜	檢○官簽分	唐○環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強	107	偵	744	竊盜	吉安分局	黃○恩	聲請簡易判決
強	107	偵	763	偽造文書	鐵警花蓮	賴○玲	不起訴處分
強	107	偵	812	竊盜	吉安分局	張○超	不起訴處分
強	107	調偵	34	過失致死	花蓮瑞穗鄉所	溫○睿	緩起訴處分
勤	107	偵	244	非駕業務傷害	吉安分局	林○雯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勤	107	偵	244	非駕業務傷害	吉安分局	潘○雄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勤	107	毒偵	246	毒品防制條例	檢○官簽分	藍○宗	聲請簡易判決
勤	107	撤緩	44	不能安全駕駛	執○科簽分	簡○杰	撤銷緩起訴處分
愛	107	偵	842	藥事法	檢○官簽分	康○旻	起訴
愛	107	偵	1074	藥事法	玉里分局	康○旻	起訴
精	107	偵	264	非駕業務傷害	花蓮分局	陳○進	聲請簡易判決
精	107	偵	825	詐欺	新城分局	王○茵	聲請簡易判決
精	107	偵	832	不能安全駕駛	新城分局	吳○壽	起訴

花蓮地方法院檢察署偵結公告通知

公告日期：107.03.15

本公告內容如有錯誤，以檢察官書類記載為主

股別	年	冠字	案號	案由	移送機關或告訴人	被告	偵結要旨
精	107	偵	1056	偽證	花蓮地院	邱○宏	不起訴處分(不得再議)
精	107	撤緩偵	39	不能安全駕駛	簽○	鄭○珍	聲請簡易判決
精	107	撤緩偵	40	不能安全駕駛	簽○	劉○慶	聲請簡易判決
精	107	毒偵	201	毒品防制條例	吉安分局	張○玲	聲請簡易判決
禮	106	偵緝	365	詐欺	桃市刑大	王○文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禮	107	偵	510	竊盜	玉里分局	高○鋒	聲請簡易判決
禮	107	偵	580	非駕業務傷害	花蓮分局	林○嬌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禮	107	偵	848	妨害名譽	檢○官簽分	陳○佑	聲請簡易判決·不起訴
禮	107	偵	849	妨害名譽	檢○官簽分	陳○佑	聲請簡易判決
禮	107	偵	927	竊盜	玉里分局	高○鋒	聲請簡易判決